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

件

普房管(2025)92号

关于将曹杨一村 183-189 号旧住房成套改造项目 纳入本市旧住房综合改造年度项目计划的请示

上海市房屋管理局：

曹杨一村 183-189 号位于普陀区曹杨新村街道，位于兰溪路与枣阳路路口，属非成套公有住房，西部集团作为公房授权经营管理单位，涉改房屋 4 幢，曹杨一村 183、185、186、187-189 号楼改造前建筑面积约为 5159 平方米，其中住宅面积为 4353.50 平方米，商办面积为 805.50 平方米；改造后建筑面积约为 6482.18 平方米，其中住宅面积为 5676.68 平方米，商办面积为

805.50 平方米(具体以实测为准)。改造前住户数为 155 户, 改造后为 146 套, 原地安置 144 户, 异地安置 11 户, 改造后空置 2 套。

为改善该处旧住房居民的居住条件和质量, 经对公房授权经营管理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, 我局已同意对上述旧住房拟通过原址改建的方式进行改造。根据《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批复表》(普发改投〔2025〕142 号)及暂估前期工作费约 5858 万元, 项目总投资约为 15178 万元, 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

该项目实施单位上海西部企业(集团)有限公司积极开展了项目相关前期工作, 已完成居民改造意愿征询。现申请将项目纳入本市旧住房综合改造年度项目计划。

特此请示。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5 年 11 月 14 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11月14日印发
